绩效目标自评表
（2020年度）

项目名称	艺术文化创作交流与传播			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孙颖		
主管部门	201-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					实施单位	201001-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本级		
资金情况（千元）			预算数（A）			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（B/A）	得分
	资金总额		228.40			228.40	10	100.00%	10
	其中：财政资金（名称和规模）		228.40			228.40	-	100.00%	-
	其他资金						-		-
年度总体目标	年度设定目标		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
	该项目2020年初原既定的绩效目标为“组织优秀剧目展演1场、观众满意度85%”。因受新冠疫情影响，艺术处对外交流活动无法开展，因此厅财务处核减该项目出国经费70万元，余20万元无法完成原定绩效目标。2020年第二季度艺术处已申请将原定绩效目标改为“完成一个艺术调研报告、组织专家验收艺术调研报告，专家同意率85%以上”。					该项目按季度做到绩效目标跟踪分析，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开展工作，2020年6月《海南省西线文化艺术资源调研报告》和2020年9月《海南“十四五”艺术发展规划预可研报告》已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验收，到2020年12月底已完成了调整后既定的绩效目标。该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。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绩效指标性质	年度指标值	绩效度量单位	全年实际值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	权重	得分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艺术调研报告	≥	1	个	2		20	20
		质量指标	艺术调研报告评审专	≥	85%	百分比	100%		20	20
		时效指标	年内完成艺术调研报告并通过验收	≥	100%	百分比	100%		10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通过项目实施，促进我省艺术创作水平提升，提升我省艺术院团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	定性	良	其他	□优 ☑良 □中 □低 □差		10	8
	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项目实施，促进我省艺术创作水平提升，提高海南地方特色文化社会影响力	定性	优	其他	☑优 □良 □中 □低 □差		10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海南省艺术创作水平持续稳步提升	定性	优	其他	☑优 □良 □中 □低 □差		10	10
	满意度指标	评审专家满意度指标	艺术调研报告评审验收专家满意度	≥	85%	区域人群期待和满意度。	☑优 □良 □中 □低 □差		10	10
	预算资金执行率指标	执行率指标	完成艺术调研报告	≥	85%	执行率（B/A）	☑优 □良 □中 □低 □差		10	10
总分									100	98

注：1.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，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。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2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 × 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 × 该指标分值；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